

# 开封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汴应急〔2021〕44号

签发人：郑连成

办理结果：A

## 对市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 第32号提案的答复

毛家涛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我市构建城市公共安全防御体系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感谢您一直以来对应急管理工作的关心与支持，您从城市安全大局着眼，建议构建城市公共安全防御体系，对于提升我市安全管理水平，实现城市本质安全有着重要意义。维护开封城市安全，确保全市安全形势持续稳定，是我们的职责与使命，也是我们永不停歇的追求。机构改革以来，市应急管理局坚持问题导向，从实处着手，长远谋划，致力于构建大应急格局，不断健全城市

安全体系和应急机制，提升应急管理科技化水平，夯实应急管理基层基础，持续开展安全宣传活动，加强安全警示教育，完善各类应急预案并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城市安全管理水平有较大提升。

### **一、完善城市安全体系和应急机制**

为推进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经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通过，市安委会印发了《关于印发〈开封市推荐城市安全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汴安生委办〔2020〕64号）推进城市安全发展。印发了《关于印发〈社会治理“一中心四平台”助理应急管理管理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汴基治办〔2020〕19号），创新运用“一中心四平台”推动应急管理工作，打通城市安全管理“最后一公里”，进一步完善城市安全体系，提高安全风险的防控能力和水平。

### **二、加强城市安全的技术支撑**

我市已经建设完成覆盖市内和各县区的应急指挥平台，并且与省厅完成对接。我市指挥中心已融合危化品监管、公安110、蓝天卫士等系统，实现安全工作数据多向互通、实时跟踪。我市依托物联网技术，建设了危化品企业风险监测预警系统，目前，已把有危化品重大危险源企业预警数据或视频监控全部接入危化监测预警系统，促进了全市危险化学品行业企业安全监管现代化，进一步提升危化领域防范化解安全生产风险能力。

### **三、夯实应急管理的基层基础**



我市根据国家《关于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意见》，省级《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三年提升计划（2020—2022年）》和《关于加强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结合我市实际，制定了《开封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三年提升计划（2020—2022年）》，同时针对县乡村应急管理基层基础薄弱况，专门制定了《开封市应急管理基层基础建设标准》，夯实基层基础，健全应急管理体系，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

#### **四、持续开展隐患排查和专项治理**

我市持续扎实开展三年专项整治。制定了《开封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方案》，针对危险化学品、消防、道路运输、交通运输、城乡建设、工业园区、危险废物、校园安全、文化旅游、特种设备、电力安全等重点领域开展专项整治。成立了开封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指挥部和工作专班，每月制定重点任务清单，持续开展隐患排查和专项治理。定期聚焦事故易发、多发的重点行业、重大问题，召开专题会议推动问题解决，每周通报各县区及成员单位工作进展督促专项治理取得实效。

#### **五、运用社会应急救援力量**

我市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整合优化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伍。我市已建立市级政府部门专业应急队伍 14 支，涵盖燃气救援、电力救援、通讯保障救援等共有应急队员 878 人。依托大中型企业建立专职应急队伍 7 支，队员 136 人。

市县高危企业实现专、兼职救援队伍全覆盖，涵盖化工消防、氯气泄漏、苯类泄漏等。建立完善了应急救援联动机制，市应急管理局采购的物资、装备通过正常程序，均可与社会应急力量、专业救援队伍共用，为日常训练、救援行动提供了有效保障。在危化企业相对集中的区域建立应急救援区域联动机制，实现应急资源共享。根据我市企业专业救援队伍实际情况，我们将晋开集团消防救援队、龙宇化工消防救援队、九泓化工消防救援队作为所在产业集聚区区域救援力量使用，以上三支队伍均有消防车 2-3 台，在火灾事故先期扑救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 六、持续开展安全常识的宣传教育

将线上宣传与线下宣传相结合，积极发掘抖音官方号、微信、微博公众号等新媒体，丰富宣传渠道。利用局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官方微博、今日头条、抖音官方号等媒体发布各类信息和安全宣传视频，利用《开封新闻》、《开封网》等主流媒体推送新闻。结合主题活动，扩展宣传教育覆盖面。2020 年，在“5·12”防灾减灾日活动中，累计展出宣传展板 860 余块，发放宣传品 12 余万份、接受咨询群众 20 万人次。“安全生产月”活动期间共开展安全宣传“五进”活动 719 次，参与群众 65192 人。开设警示教育专栏专题 36 个，组织播放事故警示教育片 583 场，观看人数 95826 人次。定期检查全市安全培训机构，了解培训教育开展情况。截止 10 月底，已完成“三类人员”考核 3499 人次。开展技能提升行动，已完成补贴性培训 386 人次。



## 七、完善各类应急预案

一是修改完善总体预案。为进一步推动全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我局认真学习研究预案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和《河南省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审议稿），完成了《开封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审议稿）》的编制工作，下一步将根据国家和省总体预案正式出台后，再比照再完善，并递交市政府审批印发。

二是组织编制专项预案。2019年以来，我局多次组织有关部门召开预案修订工作推进会，介绍全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情况，划定市级专项应急预案责任单位、安排部署应急预案修订工作。截止目前，全市共修订完善市级专项应急预案共28个，涵盖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4大类突发事件，基本形成了“1+28”应急预案体系。由我局牵头编制的专项预案，目前已完成《开封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开封市防汛抗旱应急预案》、《开封市森林防灭火应急预案》、《开封市地震应急预案》、《开封市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编制修订工作。市应急管理局联合市发改委、国网开封供电公司开展2020年大面积停电事件暨迎峰度夏综合应急演练。此次演练场景模拟开封地区遭受雷暴大风极端灾害天气侵袭，对开封地区电网主、配电设备造成严重影响，造成开封供电区电网发生大面积停电事件。演练安排在“安全生产月”和“迎峰度夏”期间，特点突出，流程清晰。电网故障处理及时，现场应急抢修响应迅速，相关部门之间联动配合顺畅及时处置，确保电网安全稳定运行。

同时开展应急演练，2020年度全市各级各部门共组织应急演练400余场。

再次感谢您对应急管理工作的关注支持和提出的专业建议，应急管理工作永远在路上，下一步市应急管理局将继续坚持安全发展的理念，践行习近平总书记“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要求，不断提升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和能力现代化，积极推动与有关部门的协调配合，构建我市城市公共安全防御体系，提升城市公共安全的管理水平，增强市民的安全感，为开封市城市安全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联系单位：开封市应急管理局

联系电话：0371-22717018



抄送：市委深改办（市督查局）、市政协提案委员会办公室

---

开封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1年7月7日印发

---